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重要的全资、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100%。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1、内部环境

（1）治理结构。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相关规章的要求，按照公司治理的基本原则，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并不断完善公司治理，规范公司运作。公司治理的实际情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并能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义务。

公司已经建立起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组成的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机构。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是股东大会，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监事会负责监督董事及高管工作。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均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行使权利和履行义务。

（2）内部组织机构。公司按照现代企业制度以及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根据公司生产实际，合理设置部门和岗位，科学划分职责和权限，形成一套较完整的内部控制体系。公司根据职责划分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设立了财务部、计划综合部、董事会工作部、审计法规部、沥青事业部、技术中心、营销中心、生产中心、行政办公室，并制定部门职责和岗位说明书，明确了各部门的职责权限和相互之间的责权关系，形成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相互监督、相互制约的部门工作机制。各岗位人员能够正确行使职权，保证生产经营有序运行。

（3）财务会计控制。公司按《公司法》、《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制定了会计政策和财务管理制度。在会计实务中建立了严格的内部流程和制度，清晰地划分了审批权限，实施了有效的控制管理。在会计系统方面，建立了规范、完整的财务管理控制制度以及相关的操作规程，明确规定了重要财务决策程序与规则，引入新的金蝶云星空系统；规范了会计凭证、会计账簿和会计报告的处理程序；加强财务人员业务培训，明确相关工作流程和职责，确保财务报告合法合规、真实完整。

（4）内部审计。公司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为核心，定期对公司内控制度关键环节执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改善建议。公司设有审计法规部，配有工作经验丰富的专职审计人员，公司审计法规部在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领导下，对公司及所属公司风险管理和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财务信息的真实性和完整性以及经营活动的效率和效果，财务收支、财务预决算、资产质量、经营绩

效等开展评价，促进内部加强经营管理，保护股东权益，实现经济目标。

（5）信息披露管理。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和《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明确规定了重大信息的范围和内容，以及重大信息的传递、审核、披露流程，对投资者关系活动中的信息披露进行了明确的规定。为进一步加强信息披露管理，公司制定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信息披露的内部控制严格、充分、有效。

（6）关联交易。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文件的规定，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基本原则、决策程序、回避制度以及信息披露等，加强了对关联交易的管理。此外，公司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中，明确划分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的审批权限，并规定了关联交易事项的审议程序和回避表决的相关规定，报告期内未发现重大缺陷或重要缺陷。

（7）重大投资。公司制定了《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明确了投资权限，使重大投资的内部控制遵循合法、审慎、安全、有效的原则，有效地控制投资风险，保障了投资效益的实现。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各项对外投资事项均严格按照投资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

（8）对外担保。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明确规定了对外担保审批权限、决策程序。特定情形的对外担保需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有效控制了公司对外担保风险。报告期内公司的对外担保事项均为对全资子公司及其100%控制的下属企业提供担保，均履行了相应的审批流程，并披露。

（9）人力资源。公司建立健全了人力资源招聘、选拔和内部竞聘机制，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建立绩效考核制度，确定岗位价值，使员工的薪酬与业绩挂钩。加大培训力度，将内部培训和外部培训相结合，采取多样的培训方法，加强人力资源建设，防范人力资源风险。

（10）企业文化。公司坚持“以产业报国为己任，振兴民族工业”为理念，强调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以科技创新为核心，以企业制度为保障，积极为客户创造价值”的企业方针；在全体员工中树立“客户价值成就国创价值，员工价值构成国创价值，社会价值决定国创价值”的企业价值观，做有社会责任感的企业。公司通过简报、内部网络、微信公众号等各种措施，将企业文化宣传融入到日常生产管理当中。在全面推进公司企业文化建设的过程中，公司把开展丰富多彩、喜闻乐见的文化艺术活动，作为企业文化建设的行之有效的载体，为员工搭建发展平台，提供发展机会，挖掘员工潜能，从而增强员工的主人翁意识和集体责任感，激发员工的积极性、创

造性和团队精神，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做出更大的贡献。

2、风险管理

公司高度重视风险管控，开展全面风险评估工作，结合当前经济形势和公司的发展状态，收集和完善在战略风险、财务风险、市场风险、运营风险和法律风险等方面的风险信息，识别公司可能遇到的各类风险，及时发现并采取应对措施。

公司持续推进落实重大决策专项风险评估工作。对于重大投融资、重大资产处置、套期保值、委托理财、对外担保等事项开展风险评估工作，把重大事项专项风险评估作为重大事项决策的必要环节，有效化解风险。

3、控制活动

公司围绕战略发展要求，以市场为导向，推进组织管控与流程管理优化。

公司已制定了一套包括财务管理、预算管理、合同管理、人力资源管理、信息披露、关联交易、风险投资、套期保值及控股子公司管理等内容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用于规范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运作，以实现公司的内部控制目标。

在生产经营管控方面，公司内部制订了完善的生产、质量、安全、采购、销售等管理运作程序和体系标准。引入先进的设备和技术，提升设备的自动化程度，增加环保设施，保障安全生产。公司安全生产委员会定期对各项制度的执行进行检查和评估，对员工定期进行培训，起到了较好的监督、控制作用。

在财务管理控制方面，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制度、会计法、税法、经济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内部控制体系，切实保障了内部控制制度的有效执行。

在绩效考评控制方面，公司建立和实施绩效考评制度，科学设置考核指标体系，对各考核单位和负责人采取订立责任状、按期考评等措施进行定期考核和客观评价，将考评结果作为确定员工薪酬以及职务晋升、评优、降级、调岗等的依据。根据考评了解企业经营管理状况，提高企业经营管理水平，并为公司制定发展策略提供依据。

在电子信息系统管控方面，公司建立了内部网络，由专门服务器存储数据，计划引入新的ERP金蝶云星空系统，成立了系统切换小组，为系统顺利切换做准备，对OA系统进行升级，将全面预算嵌入OA系统中对预算精准管控，以金蝶云星空ERP系统为核心的企业信息化运维系统，实现了集成OA、原材料采购、生产管理等一站式IT应用，构建进销存财一体化管控核心ERP平台，达到数据同步传输、清晰准确及时反映经营状况的目的，保证信息及时有效的传递、安全保存和维护。

在对控股子公司的管控方面，公司以长期发展战略为目标，以确保安全生产、稳健经营及生产经营目标实现为重点，以预算管理和绩效考核为抓手，公司统一了财务制度、市场营销政策、

原材料采购、人力资源和生产技术的管控体系，明确了内部控制制度、财务制度等重大制度的授权和审批流程，对重大的合同评审及大额的资金支付必须报母公司审批；通过定期和不定期的内部审计及时掌握各子公司的经营管理及内控制度执行情况。

4、信息与沟通

公司建立了畅通的内外部沟通渠道，明确了各类信息的收集、处理和传递程序，积极通过收发文、会签、专题研讨、视频会议和公司内网等形式进行沟通信息和反馈，规范了信息沟通与传递。

内部沟通方面，公司积极运用信息技术及时传递信息，建立了信息化办公系统，员工随时随地可通过办公系统处理公文信息，公文处理不再受时间、地点的限制，保障了公司信息沟通顺畅。公司定期召开工作例会，讨论公司生产经营情况；制定了《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加强了对重大事项的管理与处置，强化了公司对所属单位的监管。公司建立的内部沟通渠道和机制，使员工能够有效地履行其职责，使管理层面对各种变化能够及时适当地采取进一步行动。

外部沟通方面，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等外部信息沟通披露制度，明确了公司对外信息沟通和披露的工作流程和要求。在指定媒体（包括报纸和网站）上披露公司公告等信息，开通了投资者直拨电话，以便于外部投资者、债权人、客户等获取公司信息。公司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第一责任人，董事会秘书负责处理信息披露的具体事务。公司通过定期和不定期的对外信息披露和公告，将公司经营运作的各种信息传递给外部投资者和利益相关方，以保持公司信息的透明度。

5、内部监督

公司从日常监督和独立监督两个方面体现内部监督的职能。通过建立各关键业务流程的制度规范、审批权限划分及岗位职责分工等方式，体现业务运行过程中的相互牵制和相互制约的日常监督职能。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负责审查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监督内部控制的有效实施和评价情况，协调内部控制审计及相关事宜。公司审计法规部对其提供专业支持，向公司审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公司独立董事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勤勉尽职，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及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

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缺陷划分为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一般缺陷。

（1）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定量标准以营业收入、利润总额、资产总额作为衡量指标。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利润总额差错的，以利润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利润总额的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利润总额的5%（含）但小于10%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利润总额的10%（含），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利润报表相关的，以营业收入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营业收入的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0.5%（含）但小于1%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营业收入的1%，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缺陷可能导致或导致的损失与资产管理相关的，以资产总额指标衡量。如果该缺陷单独或连同其他缺陷可能导致的财务报告错报金额小于资产总额的0.5%，则认定为一般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0.5%（含）但小于1%则认定为重要缺陷；如果超过资产总额1%（含），则认定为重大缺陷。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 （1）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 （2）公司更正已公布的财务报告；
- （3）注册会计师发现的却未被公司内部控制识别的当期财务报告中的重大错报；
- （4）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 （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 （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
- （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

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财务报告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参照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执行。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湖北国创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